

晋江市人民政府灵源街道办事处文件

晋政灵〔2025〕20号

晋江市人民政府灵源街道办事处关于 印发《灵源街道 2025 年汛期地质 灾害防御群众转移预案》的通知

各相关工作点、科室、社区：

根据《晋江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做好 2025 年地质灾害防范工作的函》（晋自然资函〔2025〕120 号），现将《灵源街道 2025 年汛期地质灾害防御群众转移预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切实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晋江市人民政府灵源街道办事处

2025 年 3 月 21 日



灵源街道 2025 年汛期 地质灾害防御群众转移预案

为快速、及时、妥善地处理灵源街道大山后社区红麒麟山顶天马寺屋后高陡不稳定边坡区域和曾林社区五都宫北 150 米处慢行道北侧不稳定山体等地质灾害点及潜在地质安全隐患点可能造成的安全事故，做好应急处置和抢险救援的组织工作，最大限度地减少和避免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和社会危害，进一步提高我街道防灾减灾能力，根据《福建省地质灾害防治管理办法》（闽政〔2011〕8 号）及《晋江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做好 2025 年地质灾害防范工作的函》（晋自然资函〔2025〕120 号），结合我街道实际，特制定本预案。

一、组织保障

（一）应急领导组

组 长：苏孙慰（党工委书记、办事处主任）13505960068

常务副组长：洪彬璠（党工委政法委员、办事处副主任）

13959826601

副 组 长：张天龙（党工委组织委员、统战委员、大山后包社区领导）15905907007

郭东汉（派出所所长）13505058828

许天苔（办事处副主任〈科技〉）13313837583

王晓明（综合执法队队长、曾林包社区领导）

13788857185

成 员：魏思南（国土资源所所长）18759513152

吴东旭（社区治理办〈应急管理岗〉负责人）

13505021969

曾华勇（大山后驻社区干部）13645999992

杨纪鹏（大山后驻社区干部）15259763011

尤志鸿（曾林驻社区干部）15905077833

王波淳（大山后社区书记、主任）19896669888

吴国州（曾林社区书记、主任）13905068528

（二）应急值班室

办事处值班电话：85738444 传真：85738003

大山后社区值班电话：85784374

曾林社区值班电话：85784242

汛期期间，应急领导小组人员实行手机 24 小时不关机，应急行动时，值班室安排专人值班，确保通讯联系畅通。

二、突发事件预防与群众自救

（一）遇台风、强降雨等恶劣天气时，灵源国土资源所、大山后工作点、曾林工作点、大山后社区和曾林社区工作人员加强对各地质灾害点（隐患点）及潜在地质安全隐患点的巡查、监测并关闭天马寺和五都宫，当地质灾害气象预报预警达 2 级时，大山后工作点、曾林工作点、大山后社区和曾林社区工作

人员应及时转移地质灾害点（隐患点）受威胁人员，当地质灾害气象预报预警达 1 级时大山后工作点、曾林工作点、大山后社区和曾林社区工作人员应及时转移附近潜在地质安全隐患点受威胁人员。

（二）通过墙报、宣传材料、标语等宣传阵地，向群众宣传普及预防灾害及抗灾应急知识，提高公众突发事件自救能力。

（三）向地质灾害点（隐患点）及潜在地质安全隐患点的受威胁人员发放防灾工作明白卡和避险明白卡。

三、突发事件信息报告

（一）发生突发事件后，相关社区应在第一时间向街道应急值班室报告突发事件信息。

（二）应急值班室在接报后 15 分钟内应立即向街道当日值班组带班领导报告突发事件信息。

（三）报告内容：突发事件发生时间、地点、现场伤亡或损失等简要情况。

四、地质灾害点分布

1.灵源街道大山后社区红麒麟山顶天马寺屋后高陡不稳定边坡区域距离天马寺边坡 1—2 米，坡高 8—10 米（地质灾害隐患点）。天马寺负责人陈金招，联系电话 15392253521，无居住人，但白天有若干村民群众出入进香，夜间无人出入。

2.曾林社区五都官北 150 米处慢行道北侧不稳定山体，已建的五都官距北侧不稳定山体 10 米，南侧临空，高 15—18 米，

坡度 85 - 90 度，临空面下为慢行道。五都宫负责人翁清滚，联系电话：13505995532，目前暂无居住人，白天有群众出入进香。

五、应急响应

（一）灵源街道及大山后社区、曾林社区接到突发事件信息报告后，立即组织街道和大山后社区、曾林社区应急队伍转移受威胁人员，做好被转移人员的安置工作。

（二）转移路线：

- 1.大山后社区受威胁人员转移至大山后社区居委会办公楼。
- 2.曾林社区受威胁人员转移至曾林社区居委会办公楼。

（三）生活保障：街道办事处、社区居委会为被转移人员提供日常生活必需品。

六、突发事件处置工作分工及工作流程

（一）到达现场。发生突发事件，社区支部书记、主任应立即组织居委会两委成员赶到现场，快速召集社区应急工作人员进行先期紧急处置。

（二）快速报告。社区主干应同时向街道应急领导组报告或向“110”报警要求增派应急队伍和应急物资现场救援。

（三）投入前期救援。救援原则：坚持“以人为本”，先救伤员，后救物质，避免人员更多伤亡；重点救援对象：对孤、老、病、残、孕或五保户要列为重点救援对象，优先安置。

（四）灾后恢复重建和善后处理

- 1.灾后恢复与重建。根据实际，迅速组织灾民灾后自救，恢

复生产和生活秩序。

- 2.负责做好死伤者的善后处理和死者家属的抚恤工作。
- 3.协助上级政府和有关部门做好事故调查工作。
- 4.协助上级政府和有关部门做好民政赈灾工作。
- 5.协助灾民向上级政府和有关部门申请临时补助。
- 6.及时统计上报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情况。

（此件主动公开）